



171100110142

检测报告

防伪码: P8HTJ0



扫一扫关注我们



浙品码



扫一扫查询真伪

报告编号: NFGS23040009

产品名称: 菲力牛排蘑菇鲍鱼汁风味 (速冻生制调制肉制品)

委托单位: 温州市顶诺食品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温州市质量技术检测科学研究院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(1)

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

检测报告

共 3 页 第 1 页

报告编号: NFGS23040009

样品名称	菲力牛排蘑菇鲍鱼汁风味(速冻生制调制肉制品)	型号规格	227克(牛排160克+调味油7克+蘑菇鲍鱼汁酱60克)
委托方	温州市顶诺食品有限公司	样品标识	顶诺
委托方地址	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潘桥街道汇宁路386号	生产日期/批号	2023.03.31
委托方电话	---	样品编号	NFGS23040009
受检单位	---	样品数量	8袋,另附油包20包
生产单位	温州市顶诺食品有限公司	样品等级	---
受样方式	自送	到样日期	2023/04/03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3-04-03~2023-04-13
检测项目	见续页	检测地点	双屿院区
检测依据	GB 5009.227-2016、GB 5009.229-2016、GB 2762-2017、GB 5009.28-2016、GB 7718-2011、GB 28050-2011、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75号		
判定依据	Q/WDN 0003S-2022、GB 2760-2014、GB 2762-2017		
检测结果	根据委托要求和检测依据,对样品进行检测,所检项目实测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。		
备注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签发日期: 2023年4月13日</p> </div>		

批准: (郑挺斌) 审核: (练瓯滨) 主检: (魏佳俊)

样品照片:



技术
检测
(1)

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			编号：NFGS23040009				
检测报告			共 4 页 第 3 页				
检测项目		标准要求		单位	检测结果	单项结论	
标签		应 标 明	食品名称	---	符合	符合	
			配料表	---	符合		
			净含量和规格	---	符合		
			生产者、经销者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	---	符合		
			日期标示	---	符合		
			贮存条件	---	符合		
			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	---	符合		
			产品标准代号	---	符合		
			速冻、生制	---	符合		
			产地	---	符合		
			营养标签	---	符合		
净含量		$\geq (227-9)$		g	234.9	符合	
速冻调制肉制品	感官	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---	符合	符合	
		滋味、气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---			
		状态	具有产品应有的状态，无肉眼可见异物	---			
	净含量		$\geq 160(1-4.5\%)$		g	163.3	符合
	铅（以Pb计）		≤ 0.5		mg/kg	< 0.05	符合
	总砷（以As计）		≤ 0.5		mg/kg	< 0.010	符合
	镉（以Cd计）		≤ 0.1		mg/kg	< 0.003	符合
	铬（以Cr计）		≤ 1.0		mg/kg	0.070	符合
	N-二甲基亚硝胺		≤ 3.0		$\mu\text{g}/\text{kg}$	未检出（定量限： $1.0 \mu\text{g}/\text{kg}$ ）	符合



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		编号：NFGS23040009			
检测报告		共 4 页 第 4 页			
检测项目		标准要求	单位	检测结果	单项结论
调味包（调味油包）	净含量	$\geq 7(1-9\%)$	g	10.0	符合
	酸价（以脂肪计） （KOH）	≤ 1	mg/g	0.10	符合
	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	≤ 0.13	g/100g	0.038	符合
	总砷（以As计）	≤ 0.1	mg/kg	< 0.010	符合
	铅（以Pb计）	≤ 0.1	mg/kg	< 0.05	符合
	苯并（a）芘	≤ 10	$\mu\text{g}/\text{kg}$	未检出（定量限： $0.5 \mu\text{g}/\text{kg}$ ）	符合
调味包（风味酱包）	净含量	$\geq (60-4.5)$	g	61.6	符合
	总砷（以As计）	≤ 0.5	mg/kg	0.087	符合
	铅（以Pb计）	≤ 1.0	mg/kg	< 0.05	符合
	苯甲酸及其钠盐 （以苯甲酸计）	≤ 1.0	g/kg	未检出（定量限： $0.01\text{g}/\text{kg}$ ）	符合
	山梨酸及其钾盐 （以山梨酸计）	≤ 1.0	g/kg	0.229	符合
备注：由于速冻调制肉制品样品中油脂含量太少，“过氧化值”项目无法检测判定。标签项目不包括对标签内容真实性、营养声称相关内容的核查和核实。					
以下空白					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印章、骑缝章无效；报告复制件未重新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印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无编制（或主检）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，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三、本机构对本报告内容负责，保证检测的公正性、独立性和诚实性；本机构的检测数据和结果只对检测样品负责。

四、委托方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、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本机构对委托方提供的样品及相关技术资料保密。

五、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应在收到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提出。政府行政管理部门下达的指令性任务，被检方对抽检结果有异议时，应按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文件规定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进行。

六、本报告未加盖 CMA 标志时，表明本机构的检测数据或结果仅为委托方内部使用（科研、教学、内部质量控制、产品研发等）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。

七、本报告各页均为报告不可分割之部分，未完整使用本报告全文由此造成的任何不良后果，本机构不负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八、本报告不得用于宣传等商业用途。

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 实验室及业务联系方式

- 1、双屿院区地址：温州市鹿城区丰门街道中国鞋都一期国家鞋类质检中心综合大楼；
业务范围：鞋类皮革、纺织服装、轻工珠宝、食品日化等产业领域检测及认证咨询、验货等；
委托类业务服务电话（0577）：88905117 珠宝检测服务电话：88852050 认证验货服务电话：88900566
公交线路：10、13、14、56、61、75、94、98、101、105、111、136、B105、B106 路公交，至交运车检二站、前陈村或金灶等公交站点下车；
- 2、滨海院区地址：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海街道滨海二道十一路 2408 号；
业务范围：电子电气、金融设备、激光光电、建筑智能化系统等产业领域检测；
委托类业务服务电话：0577-88913104
公交线路：71 路、150 路公交，至滨海二道十路公交站点下车；
- 3、浙南云谷院区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瑶溪街道南洋大道规二路 2 号浙南云谷 K 幢；
业务范围：机械、建材、水暖五金、室内环境、化工等产业检测领域；
委托类业务服务电话：0577-88914149
公交线路：41 路、159 路、B5 路公交，至浙南云谷站下车；
- 4、七都院区：温州市鹿城区七都街道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 2 号楼；
业务范围：化妆品功效评价等产品检测领域；委托类业务服务电话：0577-89782692
公交线路：85 路公交，至板桥公交站，步行 424 米；123 路公交，至老涂南路公交站，步行 465 米；
- 5、鹿城鞋业产业服务综合体实验室：温州市鹿城区丰门街道总部经济园 B09 幢 17 楼 1701-1705 室
业务范围：皮革鞋类产品的常规检测项目；委托类业务服务电话：0577-88905117
公交线路：98 路公交至丰门服务中心公交站；111 路公交至富伊路西公交站；
- 6、政府类业务服务电话：0577-89751111
- 7、申投诉联系电话：0577-89785675
- 8、本院官网：www.zhejiang.com

